

# 重庆市渝北区科学技术局 2021 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区政府：

按照有关规定，现将我局 2021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推进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1 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2021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市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下，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和“四个扎实”要求，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6 年）》为主线，全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取得了新成绩。

### （一）学习法治思想，强化组织保障情况

坚持把法治建设工作放在突出位置，充分利用局党组会、中心组学习等及时学习传达法治政府建设有关精神，学习传达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和重要讲话精神，本年度召开会议学习贯彻、研究部署法治相关工作 8 次，学习宣传《宪法》《监察法》《纪律处分条例》等法律法规，专题研究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将法治政府建设与中心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督促。

## （二）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情况

今年以来，区科技局认真履职，取得一定成效。全区全社会研发投入达到 88.39 亿元，较上年增长 17%，总量连续五年全市第一，占 GDP 比重达到 4.4%，较上年度提高 0.32 个百分点。在全市 38 个区县中，科技竞争力排名连续四年全市第一。一是加强主体培育。新培育科技型企业 1572 家，总量达 4477 家，占全市总量的 12.08%，排名全市第一。推动蓝岸通讯、火箭惯性等 4 家企业纳入全市 10 家上交所科创板重点培育名单。累计辅导 61 家科技企业在重庆 OTC 科创板挂牌，占全市挂牌数的 9%。二是推动技术创新。组织实施区科技专项 62 项，资金支持 1530.5 万元，其中北斗星通“基于智能一体化虚拟座舱”项目技术水平达到国际一流，康斯顿激光“高功率紫外固体皮秒激光器”项目填补国内紫外 10 亿高端激光市场需求空白。40 余个项目获市科技局资金支持 5000 余万元。新增 2020 年度重庆市科学技术奖 26 项，占全市 153 项的 16.99%。开展技术合同登记 101 个，技术合同成交额达 1.74 亿元。三是强化平台建设。新培育 9 家市级新型研发机构，总量达到 24 家（占全市 22%），其中，新型高端研发机构达到 12 家（占全市 35.29%）。新认定为市级孵化器 3 家，已分别建成市级、国家级众创空间 7 个、6 个，建成市级、国家级科技型企业孵化器分别达到 6 个、2 个，总建成面积达 7.35 万平方米。四是提升创新环境。累计为 411 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融资 28.7 亿元，为 326 家企业发放知识价值信用贷款 5.99 亿元。开

展技术指导、咨询、培训等服务 100 余次。组织开展科普讲解比赛、科技活动周、科技下乡等活动 6 场，开展创新创业活动 138 场，组织企业参加全国创新创业大赛，我区 7 家企业获奖，报名数及获奖数全市排名第一。五是加强科技合作。与广安市科技局签订战略合作协议，联合重庆市科技局举办技术对接与项目签约活动，吸引我市 53 家科研机构和 100 余家企业进行项目对接，产学研合作项目 20 余个，带动产值超 2 个亿。

### （三）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情况

一是严格执行依法决策制度。建立完善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听取公众意见、风险评估、专家咨询论证、结果公示等制度。对涉及项目建设，党建工作、干部考核等重要事宜，严格执行民主审定程序。二是严格执行规范性文件调研起草、公开征求意见、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公布、备案等基本程序，从必要性、合法性和可操作性上规范制定文件。目前我局在使用的规范性文件 2 个，均按要求进行了合法合规性审查、规范性文件备案。三是严格落实政务公开。利用工作动态公示栏、公车管理信息公示栏、支部会、职工会等多种方式，公布机关财务、人事等重大事项。利用单位网站、微信公众号平台、QQ 群等多种方式发布通知公告，对项目立项验收、政策兑付等重大事项做到应公开尽公开。

### （四）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情况

一是修订完善《区科技局重大事项议事规则》，明确重大行

政决策事项范围，规范了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讨论等程序。**二是**畅通公众参与公共决策渠道。在政策文件起草前，广泛征求各方意见，并认真消化吸收。政策执行中，通过走访企业、召开座谈会等方式对已出台的政策文件进行评估和修改完善，力争做到精准施策。**三是**建立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制度，聘请法律顾问 1 名，为我局提供重大行政决策法律意见、合法性审查建议、法律咨询服务，确保依法决策。**四是**坚持重大行政决策集体讨论。始终坚持民主集中制、主要领导“五不直接分管”制度，凡重大事项，都在充分调查研究、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经局长办公会、党组会研究讨论。

#### （五）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情况

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主要负责人主持党组会、职工会等，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工作，对班子成员、科室负责人开展廉政谈话 1 次，开展“以案四说”、“以案四改”警示教育 3 次。制定了覆盖全体班子成员、科室、下属单位等关键岗位的廉政风险防控措施，加强日常教育，强化“三公经费”管理，将内部审计常态化。自觉接受党内外监督，自觉接受人大、政协和社会监督，及时办理建议、提案共 10 件，满意率 100%。

#### （六）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情况

高度重视信访工作，进一步加大了对信访工作的领导，把信访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由局办公室承担信访工作，畅通了信访诉求渠道，切实为群众解决各种实际问题。认真贯彻落实《信

访条例》，及时排查化解矛盾纠纷，对各类来信来访者，做好政策解答和说服引导工作。紧紧围绕科技中心工作，坚持认真办信、文明接访，做到件件有答复、有回音、有落实。

（七）全面提高政府工作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情况

充分利用微信，QQ 等平台，发动干部职工关注“渝北普法”、“西部普法”、“中国普法”微信公众号。召开党组会、行政办公会、中心组、职工会等不定期开展法律法规精神传达、专项学习研讨。结合“三月法治宣传月”“12.4 宪法宣传周”等广泛开展普法活动，宣传科技进步法、重庆市科技创新促进条例、科技创新政策等内容。鼓励干部职工积极参加任职宪法宣誓、庭审旁听等法治活动及区里组织的各类法治知识竞赛，及时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参加年度法治理论知识考试，参考率及格率均达 100%。

## 二、2021 年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局党组书记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自觉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把依法治理工作摆上重要日程，作为重要工作来推动，列入重要目标来考核。在工作中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市关于法治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健全完善党内法规制度，提高党内法规制度的执行力，严格依法依规决策；坚持严格自律、率先垂范，带头学法、讲法，局党组会、中心组学习会及时学习传达法治政府建设有关精神，研究重点工作，党组中心组学习会始终把法治学习放在首位，督促在领导班

子和干部队伍中牢固树立法治思维；重大决策集体讨论决定前严格实行合法合规性检查，提高依法决策水平；将法治建设纳入年度工作计划，对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要任务亲自督办；将法治政府建设作为年度重点工作在年初科技工作会议上进行了部署，明确了科技工作“法治化”建设目标和措施，带动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全面深入开展。同时，将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列入年终述职内容。

### 三、2021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法治观念法治意识有待进一步提升。干部职工法治观念、法治思维树立的还不够牢固，法治教育、学习培训还不够深入、形式较为单一，学法氛围还不够浓厚，法治工作成效不明显，仍需强化巩固，落实普法责任制还有待加强，法治体系还需进一步完善。

（二）普法宣传力度有待进一步增强。牵头普法任务的仅是办公室，业务科室及下属单位宣传力度还不够，没有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局面。普法宣传还停留在集中学习、举办讲座、发放宣传资料等传统模式下，缺乏运用新媒体、新技术开展法治宣传工作，法治宣传效果有待进一步提升。

（三）创新意识还有待进一步提高。缺乏对法治理论的系统研究、深刻理解和经常性学习，对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研究不够，创新工作方法和手段方面不够积极主动，创新意识有待继续增强。对法治工作的艰巨性、复杂性和长期性缺乏思想准

备，进取意识不够强。

#### **四、2022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思路目标举措**

2022年，我局将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法治建设工作，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五中、六中全会精神，继续按照区委、区政府关于依法治区、法治政府建设的相关要求，不断完善相关工作制度，切实开展好各项中心工作。

（一）提高干部职工法治素质。重点抓好干部职工法律教育学习培训工作，增强依法行政工作的认识，积极参加各类培训考试和相关部门的法制讲座，每年组织开展2次以上法律法规教育学习。

（二）加大法治宣传力度。积极主动开展科技法律法规的社会宣传工作，营造浓厚法治氛围，把普法和法治工作列入年度工作任务内容，做到与其他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考评。利用日常走访、核查，对科技企业开展一对一上门法治宣传。

（三）建立健全工作机制。不断完善行政规范性文件后评估、重大行政决策公开征求意见等工作。细化落实规范性文件工作，明确职责分工，综合科负责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归档工作。进一步发挥法律顾问的专业力量，有关工作开展、政策文件制定、重大行政决策前征求意见，做好论证和评估。

（四）做好政务公开。对涉及企业和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科技行政决策事项，采取社会公示、听证、座谈等形式，充分听取意见和建议，提高行政决策的质量和水平。依法制定规范性

文件，加大文件制定前的调研、论证工作力度，严格实行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制度。编制好公共服务事项清单及办事指南，并向社会公示。落实政务公开制度，做到应示尽示。

重庆市渝北区科学技术局

2022年1月10日